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五届会议

2011年2月22日至3月4日

临时议程* 项目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执行主任的报告

一. 背景和导言

1. 大会第 64/289 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大会在决议第 67(c)段要求妇女署的负责人每年向妇女地位委员会提交报告,介绍该实体的规范制订工作及其执行妇地会提供的政策指导方面的情况。本报告依照这一要求提交。

2. 由于我履新时间只有两个多月,我在本报告中将重点从两个方面介绍如何使妇女署成为能够充分满足会员国在第 64/289 号决议中表达的各项期望的一个实体。第一个方面重点阐述我为妇女署确定的愿景和战略方向,第二个方面重点讨论必须做出哪些重大行政和体制改变,以便将过去的四个机构整合为一个充满活力和创新的机构,同时纳入大会赋予妇女署的新增作用,即主导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工作,并促进这方面的问责。我在今后提交委员会的报告中将阐述妇女署如何支持性别平等问题政府间进程,并努力使各个部门和专题的政府间机构和进程加强重视性别平等问题。报告还将讨论妇女署为不同层级、特别是国家一级执行委员会的政策指导而提供的具体支持,以及在这些工作中与相关利益攸关者的合作和协调情况。

* E/CN.6/2011/1。



二. 妇女署的愿景、战略方向和治理

3. 2010 年为评估实现国际商定目标以及实施全球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政策框架等方面取得的进展提供了许多重要机会。虽然这一切活动有助于保持对迫切需要的各项行动的重视，但人们一致认为，仍需做出更多努力，以弥合法律规定的妇女权利与实际享有这些权利之间的差距；现有的增强妇女权能政策和战略与其实际执行之间的差距；关于创造公平竞争环境和增强妇女权能，使她们能够充分利用各种权利、机会和资源，并作为平等伙伴为各方面的发展做出贡献的许多承诺与具体行动之间的差距。

4. 成立妇女署，就是认识到联合国系统在应对持续存在的性别歧视、尤其是在协调和连贯性、权力和定位、问责制以及人力和财政资源等方面存在差距和挑战。在今后的岁月里，我们将努力缩小并最终弥合这些差距，以确保联合国系统作为一个整体能对加速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做出决定性贡献。

5. 妇女署的使命立足于《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平等愿景，即努力消除对妇女和女孩的歧视，增强妇女权能，实现男女平等，使妇女成为发展、人权、人道主义行动以及和平与安全的伙伴和受益者。妇女署将把妇女权利作为一切工作的中心，领导和协调联合国系统的各项努力，确保把两性平等和两性平等主流化的承诺转化为世界各地的行动。妇女署将为支持会员国的优先事项和各项努力提供有力和连贯的领导，同时与促进性别平等的国家机制、民间社会和其他有关行为体建立有效的伙伴关系(见 A/64/588)。

6. 我已启动所有利益攸关方参加的协商进程，以制定妇女署的未来战略。该战略的主要方面将与授权成立的决议保持一致。战略重点是根据各国的优先事项，在国家一级扩大对会员国的支持；加强在制订规范方面向全球政府间进程提供的支持与在国家一级向国家伙伴提供的技术咨询和专题咨询之间的连贯性；在整个联合国系统的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和支持性别平等主流化方面发挥领导和协调作用，并促进问责。

7. 为使妇女署做好准备朝着这一战略方向发展，我眼下重点开展四项工作。首先，尽一切必要努力，使妇女署在 2011 年 1 月 1 日开始运作，并为这一新机构注入新的特色和愿景(另见下一节)。这包括尽早重视加强妇女署的实地能力，使我们能够在最需要的地方提供支持，并响应会员国的支持要求。我的第二个工作重点是与联合国系统各实体进行协商，以便建立一个有效框架，在国家到全球各级开展合作，并协调整个联合国系统对会员国的支持，以加速履行关于性别平等的各项承诺。我的第三个工作重点是与倡导设立妇女署的众多支持者进行接触，其中包括促进性别平等的国家机制及世界各国的妇女团体和网络。这些利益攸关者的意见至关重要，有助于明确对妇女署的期望和确定妇女署未来战略方针的优先事项。我的第四个工作重点是确保尽快获得稳固和可预测的资源基础，使妇女

署能在国家一级提供必要支持。为此，我正与会员国进行接触；我也在努力建立新的创新伙伴关系，以争取新的资源，使妇女署能进行必要投资，帮助将现有承诺和愿望转化为妇女和女童生活的真正改变。

8. 大会把秘书处两性平等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及提高妇女地位司、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和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的现有任务和职能合并起来并移交给妇女署。大会强调妇女署新增的一个作用是主导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加妇女权能的工作，并促进这方面的问责。作为一个综合实体，妇女署将履行秘书处的职能，同时在国家一级开展业务活动。

9. 妇女署的治理安排反映了这种综合性：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妇女地位委员会构成了妇女署为制订规范提供支持的职能的多层政府间治理结构，并为妇女署提供制订规范方面的政策指导。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妇女署执行局构成了妇女署业务活动的多层政府间治理结构，并为妇女署提供业务方面的政策指导。

10. 妇女署将继续在《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相关联合国文书、标准和决议的大框架内，支持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全球政府间进程。它将保持和深化关于会员国确定的各种问题的专门知识，并根据需要，支持就持续存在的和新出现的问题进行政府间讨论。同时，妇女署将支持各国努力履行切实改变妇女和女童生活的承诺。妇女署也将努力加强向政府间进程提供的制订规范方面的支持与向国家一级伙伴提供的业务支持之间的一致性。将这些相互支持的任务和职能转化为妇女和女童生活的切实改变，是妇女署近期的主要任务。

三. 为使妇女署开始运作而采取的步骤

11. 将以前的实体合并成一个注重结果的一体组织的进程将从 2010 年延续到 2011 年。这一过渡进程包括将四个实体的任务、职能和资产整合并入一个创新和一体的体制结构，以满足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期望，同时也包括相关政府间机构审查和批准妇女署 2011 年的预算。

12. 妇女署的过渡和变革管理进程正在进行中，预期到 2010 年底，在工作人员转至妇女署和设立新的工作单位等方面将取得重大进展。秘书长的报告 (A/65/531) 指出，妇女署的工作将以彼此之间有着紧密有机联系的两大实务支柱为基础，即向政府间机构和进程提供支持、联合国系统的协调和战略伙伴关系以及政策和方案活动。将以这一结构为基础，一方面把专题专家并到各个工作单位，另一方面将为制订规范提供支持的职能与在国家一级为业务活动提供的技术和专题咨询结合起来。由此产生的协同作用可望带来切实进展，并从实地获得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从而丰富为制订规范提供支持的工作；并通过业务活动，协助

履行政府间承诺，开展更系统的后续行动。目前正在公告征聘高级职位，期待到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时高层管理团队能够到位。

13. 鉴于妇女署的综合性质，其资金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为政府间机构规范制订进程提供服务所需要的资源由经常预算提供，并由大会批准。为政府间机构的业务进程和各级业务活动提供服务所需要的资源由自愿捐款供资，并由执行局批准。

14. 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提交了关于2010-2011两年期核定经常预算资源用于妇女署为制订规范提供支持的职能的订正提案，其中包括经常预算行政安排的各种备选办法，以供大会批准(A/65/531)。将向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口头介绍大会采取行动的最新情况，并将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按照既定程序审查2012-2013两年期战略框架时向其提交报告，说明因成立妇女署而对2010-2011年战略框架做出的修改。

15. 2010年11月10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妇女署执行局，定于12月15日举行执行局组织会议。会上将讨论的问题包括议事规则草案和其他组织事项。执行局将于2011年1月24日至26日召开第一届常会。按照授权成立决议的要求，我将向2011年执行局第一届常会提出关于将自愿资源用于2010-2011两年期支助预算的提案。我打算在2011年6月向执行局第二届常会提交妇女署2011-2013年战略计划。为了制定战略计划，我正在拟订“愿景和100天行动计划”，说明在我看来妇女署将在哪些优先领域发挥全球领导作用。

16. 上述妇女署2011年预算提案旨在建立满足大会决议要求所必需的最低基本能力。考虑到妇女署的成立时机，关于使用经常预算资源和自愿捐款的订正提案均借鉴了以前四个实体的核定战略框架。

17. 我也开始进行实地能力评估，为确定不同国家/地区类型所需的具体能力提供依据，从而确保切实执行妇女署的任务。这一评估将特别有助于妇女署确定必须具备哪些能力，以加强向政府间机构提供制订规范方面指导和在国家一级向国家伙伴提供业务支持两者之间的一致性，以及确定加强联合国系统的协调统一所需要的能力。

四. 结论

18. 妇女署的成立具有历史意义。各个利益攸关方深切期望看到立竿见影的效果。要想取得成功，除了妇女署自身努力外，还需要包括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和民间社会在内的各方的承诺和贡献。

19. 妇女地位委员会在有关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以及性别平等主流化等问题的通盘决策、后续行动和监测方面发挥核心作用。其多年工作方案和工作方法即是根据这一任务拟定的。

20. 委员会将继续发挥这一作用，但其中新增一个层面，因为大会要求委员会与妇女署执行局密切合作，在各自领域提供协调一致的指导和方向。这种互动协作应致力于促进在各个层级弥合现有的和未来的政府间目标和承诺与其切实落实之间的差距，以造福世界各地的妇女和女童。
